附件：

四川建筑施工企业办理进京备案工作流程

1. 四川（央企驻川）拟进京建筑施工企业办理进京备案工作流程（含已进京建筑施工企业办理一级注册建造师备案及企业备案信息变更）

（一）拟进京企业登录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官方网站（http://www.bjjs.gov.cn/）， 自行注册“网上办事大厅”用户。注册成功后，在“我的办事大厅”内进入“申办业务”，点击“（282）外省市建筑业企业进京施工备案”系统。

（二）拟进京企业在“企业类型”中选择“施工企业”，保存后进入政策法规学习，答题通过后填报相关信息（注：所属省份选择“四川省”，预审部门选择“四川省驻京建管处”），保存信息并在“备案申报”中提交，打印《外省市施工企业进京备案登记表》。电话联系四川省驻京建管处进行网上预审。联系电话：010-63342793。

（三）拟进京企业应按规定在京开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相关凭证（银行账户监管协议和近三日内银行回单或银行对账单）交四川省驻京建管处核实后，予以预审通过。

（四）预审通过后，拟进京企业持相关资料到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北京市住房城乡建设委行政综合服务大厅）窗口审核。需携带资料包括：企业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原件及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法定代表人、在京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在京负责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企业公章，剩余委托期限1年以上，权限为负责本企业在京生产经营管理）；《外省市施工企业进京备案登记表》（盖章、签字）。

（五）审核通过后，企业登陆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官方网站的“网上办事大厅”，进入“（282）外省市建筑业企业进京施工备案”系统，按照提示下载并打印《外省市建筑企业来京施工备案表》在京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二、四川（央企驻川）进京建筑施工企业办理一级注册建造师备案工作流程

（一）企业登录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官方网站，在“我的办事大厅”内进入“申办业务”，点击“（282）外省市建筑业企业进京施工备案”系统，填报相关信息并提交预审，一级注册建造师备案打印《外地来京建设工程企业注册执业人员在京执业备案申请表》、一级注册建造师备案变更打印《外省市建筑工程企业注册建造师在京执业备案变更申请表》。

（二）进京企业完成以上（一）项相关工作后，电话联系四川省驻京建管处进行网上预审。联系电话：010-63342793。

（三）预审通过后，企业持一级注册建造师备案资料到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北京市住房城乡建设委行政综合服务大厅）窗口审核。需提交资料包括：注册执业证书原件、省级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一级注册建造师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加盖公章的《外地来京建设工程企业注册执业人员在京执业备案申请表》（盖章、签字）。一级注册建造师备案变更资料包括：所变更信息对应的资料（参照一级注册建造师备案资料）；加盖公章的《外省市建筑工程企业注册建造师在京执业备案变更申请表》。

三、四川（央企驻川）进京建筑施工企业办理企业备案信息变更工作流程

变更事项包括：企业名称变更；注册资本金及注册号变更；企业资质变更；注册地址变更；驻京地址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在京负责人变更；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变更。

（一）企业登录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官方网站，在“我的办事大厅”内进入“申办业务”，点击“（282）外省市建筑业企业进京施工备案”系统，填报应变更项信息并提交预审，打印《外省市施工企业进京备案变更申请表》（加盖企业公章）。

（二）进京企业完成以上（一）项相关工作后，电话联系四川省驻京建管处进行网上预审。联系电话：010-63342793。

（三）预审通过后，企业持申请变更项相关资料原件及加盖企业公章的复印件（详见：北京市网上政务服务大厅<网址：http://banshi.beijing.gov.cn/>）到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北京市住房城乡建设委行政综合服务大厅）窗口审核。

四、工作须知

1.拟进京企业、法人、在京负责人和一级注册建造师如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存在不良记录的，需处理完不良记录后办理进京备案。一级注册建造师在国家住建部重大质量安全事故通报中存在不良记录的不予办理备案。

2.拟进京企业应在四川省驻京建管处领取“开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的函”，到银行开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并存入保证金（总承包企业100万元；专业承包、劳务分包企业50万元）。企业领取“开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的函”时，需提交加盖企业公章的《四川建筑施工企业在京基本信息表》（见附件，可发送扫描件至scjg\_qgk@126.com）。

3.拟进京企业办理完进京手续后，应将系统打印的《外省市建筑企业来京施工备案表》加盖企业公章后报四川省驻京建管处备案（扫描件可发送至scjg\_qgk@126.com），四川省驻京建管处将集中通知企业在京负责人现场签订《维护建筑市场秩序 确保首都行业稳定承诺书》。

4.四川省驻京建管处负责对进京企业办公场所及相关信息进行核实。企业在京办公场所、管理机构和在京负责人等相关人员信息及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办理变更手续。

5.新注册的拟进京施工企业从四川已进京施工企业中分离出来的，需提供与原单位的债权债务结算清单和人员解聘书。拟聘用的管理人员已在其它企业任职和备案的，须先与原单位解除聘用合同、结清债权债务并开具解聘书后方可聘用(含已进京企业)。

五、受理单位地址及联系方式：

1.四川省驻京建管处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外马连道格调小区6号楼（鼎观大厦）六层609室。

每周一至周五（周五下午不受理业务）受理四川企业进京备案（含一级注册建造师备案和备案信息变更）业务。联系电话：010-63342793。

2.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办公地址: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号（六里桥西南角）。联系电话：010-89150138。

附件：《四川建筑施工企业在京基本信息表》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日

|  |
| --- |
| **四川建筑施工企业在京基本信息表** |
| **企业名称：（盖章）** | **填报日期：** |
| 基本信息 |
| **序号** | **项目** | **信息** | **序号** | **项目** | **信息** |
| 1 | 企业名称 |  | 5 | 在京负责人 |  | 身份证号码： |
| 手机： |
| 2 | 法定代表人 |  | 身份证号码： | 6 | 办公室负责人（日常工作联系人） |  | 身份证号码： |
| 手机： | 手机： |
| 3 | 驻京详细地址 |  | 7 | 办公座机号码 |  |
| 4 | 企业电子邮箱 |  | 8 | 传真电话 |  |
| **备注：企业填报纸质版表格并加盖企业公章报送至驻京建管处或发送扫描件到四川省驻京建管处企管科邮箱（scjg\_qgk@126.com）。** |